

伊犁边境管理支队基层单位空气能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XJDZHW20240701

采购人：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联系人：司警官

联系电话：0999-8069277

采购代理：新疆鼎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鞠工

联系电话：0999-8806660 13519992290

编制日期：二零二四年八月

目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21
第四部分 项目合同书范本	30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46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伊犁边境管理支队基层单位空气能设施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8 月 19 日 10:30 时（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DZHW20240701

项目名称：伊犁边境管理支队基层单位空气能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1800000

最高限价（元）：18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伊犁边境管理支队基层单位空气能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数量：5

预算金额（元）：1800000

单位：套

简要规格描述：采购空气能供暖设备 5 套（含配套附属）。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标项 1，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供货、验收、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 年 08 月 07 日至 2024 年 08 月 14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或者点击采购公告底部潜在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页面跳转后登陆，直接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 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 年 08 月 19 日 10:30 时（北京时间）

地点：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4 年 08 月 19 日 10:30 时（北京时间）

地点：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右边选择对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工作时间：工作日 08:00-20:00）。

3、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电子交易平台。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响应文件开启当日，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通过政采云平台完成远程解密、开标唱标、询标澄清等交互环节。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CA 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5、本竞争性磋商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www.ccgp.gov.cn）及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上发布。

特别提示：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招标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3、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4、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5、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地 址：伊宁市斯大林街五巷 5 号

联系方式：0999-806927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鼎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伊宁市解放路 1 巷 105 号美景华庭 1 号楼二楼

联系方式：0999-880666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鞠工

电 话：0999-8806660 13519992290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	项目名称	伊犁边境管理支队基层单位空气能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2	采购内容	采购空气能供暖设备 5 套（含配套附属）
3	供货地点	胡松图哈尔逊边境派出所、加克斯台边境派出所、扎库齐牛录边境派出所、喀什牙尔边境派出所、孙扎齐牛录边境派出所
4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5	合同履约期限	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供货、验收、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6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联系人：司警官 电话：0999-8069277 地址：伊宁市斯大林街五巷 5 号
7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新疆鼎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鞠工 电话：0999-8806660 13519992290 邮箱：1375832768@qq.com 地址：伊宁市解放路 1 巷 105 号美景华庭 1 号楼二楼
8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9	联合体形式	不接受
10	现场勘察	不组织
11	分包	不允许
12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的形式：电汇、保函、银行汇票或网上银行支付等非现金形式

		磋商保证金的金额：25,000.00 元（大写：贰万伍仟元整） 递交方式：供应商将磋商保证金以公对公汇至以下账户 账户名称：新疆鼎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分行 飞机场街支行 帐号：65050165604100000477 财务电话：0999-8802228 13519992290 注：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供应商应充分考虑跨行等因素导致的延迟到账情况）。保证金以到账时间为准，只有确认到账后才开具磋商保证金收据。采用保函作为磋商保证金形式的，供应商须将保函同响应文件一起提交。供应商汇入以上帐户的磋商保证金，办理退还手续的供应商必须开具加盖供应商财务章的收据，到我公司财务部办理即可。
13	投标有效期	<u>90</u> 天
14	响应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jmbz 格式)在政采云平台指定位置上传。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电子版响应文件（光盘）贰份。
15	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	2024 年 08 月 19 日 10:30 分（北京时间）
16	响应文件的递交地点	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17	评审地点	伊宁市解放路 1 巷 105 号美景华庭 1 号楼二楼评标厅
18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19	中标公示发布媒体	公示期：1 个工作日。 公示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上（www.ccgp.gov.cn）及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20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合同价款的 5%。

		交纳履约保证金的时间：双方签订合同后 7 个工作日。
21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1,800,000.00 元（大写：壹佰捌拾万元整），其中：胡松图哈尔逊边境派出所：400,000.00 元、加克斯台边境派出所：400,000.00 元、扎库齐牛录边境派出所：400,000.00 元、哈什牙尔边境派出所：450,000.00 元；孙扎齐牛录边境派出所：150,000.00 元。 备注：供应商磋商报价（包括各派出所的磋商报价）均不得超过此采购预算（最高限价），超过的视为无效投标。
22	质保期限	所提供产品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不少于 2 年，3 年内非人为因素造成损坏的免费更换损坏部件。货物标注或乙方承诺质保期超过 2 年的，以标注和承诺的质保期为准。质保期满后 1 年内非人为因素造成损坏的免费更换损坏部件。质保期内因设备质量问题出现故障且无法维修由供应商更换新机；质保期后，5 年内机器损坏的，按市场零售价的 10%（或以上）进行优惠后提供配件。（最终以成交供应商响应约定内容为准）。
23	验收	1. 履约验收主体 采购人：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服务对象：支队营建专班、基层使用单位（胡松图哈尔逊边境派出所、加克斯台边境派出所、扎库齐牛录边境派出所、哈什牙尔边境派出所、孙扎齐牛录边境派出所）。 2. 履约验收时间：供应商完成送货、安装、调试后报请支队开展验收，支队于 7 日内开展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4. 履约验收程序：一般程序。 5. 履约验收内容：技术履约内容见空气能参数明细表；商务履约内容供应商是否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方式将货物运送至指定地点，是否及时开展安装调试及使用情况等 6. 履约验收验收标准：货物数量、型号、外观合同约定货物完全相符，安装及使用情况经支队、使用单位验收通过。
24	付款方式	分两期付款：第一期，合同签订后，供货单位开具合同价 30% 的有效税务发票，支队支付第一期进度款；第二期：所有设备

		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完毕，开具正规有效的税务发票后，支队一次性付清剩余 70%合同价款。
25	本项目所属行业	工业
26	注意事项	1、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30 分钟，开标前需供应商用 CA 证书登录政采云平台开标大厅签到，在 30 分钟解密时间内输入 CA 证书 PIN 码解密响应文件。在 30 分钟解密时间内未进行解密的供应商将导致废标。（解密时间开始时政采云平台将以短信形式向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预留的手机号发送短信通知，请供应商及时关注。） 2、供应商报价 CA 签字确认：报价文件开启后将开启签字时段，供应商须在 10 分钟内用 CA 证书对报价进行签字确认。 3、备注： （1）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前还需申领 CA 证书并绑定帐号。 （2）供应商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应安装“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软件，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将被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拒收。“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版块获取。 （3）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电子交易平台。 （4）服务与支持。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含集采机构）及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政采云热线人工号码：95763（工作时间：工作日 08:00-20:00）

注：如有矛盾，以本表为准。

A 说 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中所叙述项目的服务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新疆鼎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2 “采购人”系指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2.3 “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人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4 “成交供应商”系指在本次项目中将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有能力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服务、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

3.2 供应商必须遵守有关的国内法律和规章条例。

4. 供应商资格(否决投标因素)

4.1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8 款。

5. 投标费用

5.1 供应商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B 竞争性磋商文件

6. 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上简称磋商文件）构成

6.1 磋商文件包括：

（1）竞争性磋商公告

（2）供应商须知

（3）采购需求

（4）项目合同书范本

（5）响应文件格式

6.2 磋商文件以中文编写。

6.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从而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响应文件或资料，没有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 磋商文件澄清

7.1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将及时做出答复。

7.2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质疑，须在获取磋商文件之日起至质疑截止时间止，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书面质疑后，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8.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8.1 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C 响应文件的编写

9. 要求

9.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10. 投标语言

10.1 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11. 响应文件的签署

11.1 响应文件的页面必须用印刷体打印。

11.2 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由电子响应文件直接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中投标函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

11.3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当完全一致。当正本和副本之间出现差异时，以正本为准。

12. 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12.1 开标方式：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电子交易平台为“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gov.cn)”，投标企业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上传加密版响应文件。并应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加密版响应文件，开标时须携带制作响应文件的 CA 锁参加开标会。

供应商需办理政采云 CA 投标锁，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进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供应商客户端”，了解学习响应文件的制作，制作响应文件，递交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须通过政采云平台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12.2 任何不完整或不满足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3. 响应文件格式

13.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范本格式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响应文件。

14. 磋商报价

14.1 除本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所附相应的磋商报价一览表格式标明拟提供服务的单价和总价等内容。报价以人民币报价，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报价。

14.2 磋商报价应注意下列要求：

14.2.1 磋商报价应包括实施该项目涵盖的所有费用。

14.3 算术性修正。算术性修正是指对响应文件的报价明细进行校核，并对其算术上和运算上的差错给予修正。修正的原则如下：

14.3.1 当以数字表示的金额与文字表示的金额有差异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14.3.2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14.3.3 当各明细部分的价格累计不等于合价时，应以各明细的累计计数为准，修正合价。

14.3.4 按以上原则对算术性差错修正，应取得供应商的同意，并确认修正后最终磋商报价。如果供应商拒绝确认，则其磋商响应文件将不予以评审并按否决投标处理。

15. 投标货币

15.1 人民币报价。

16. 供应商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范本格式），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注：（1）响应文件中，所有供应商签字、法人代表签字、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和其它签字处须同时加盖公章方为有效；

（2）所有资格审查证明文件必须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否则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7 投标服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

17.1 供应商须提交证明拟供服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7.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没有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全，将是对本次磋商没有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 投标的有效期

18.1 **响应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如不满足将投标无效）**

18.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商量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9. 响应文件的书写要求。

19.1 响应文件应清楚工整，修改处应由投标全权代表签章。

19.2 响应文件应由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在凡规定签章处逐一签署及加盖单位的电子公章。

19.3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9.4 响应文件的份数：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供。

20. 磋商保证金

20.1 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磋商保证金。

20.2 本次招标不接受现金作为磋商保证金，磋商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20.3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时间：

20.3.1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20.4 **未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0.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20.5.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0.5.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20.5.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20.5.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20.5.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D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21. 磋商文件装订要求：/

2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2.1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8 月 19 日 10 时 30 分。

响应文件递交至：政采云电子开标大厅。

22.2 所有响应文件都必须按采购人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前将响应文件上传磋商文件规定的地点。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22.3 出现第 8.1 款因磋商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时间时，则按采购人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23.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3.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销，但采购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销的书面通知，该通知须有经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

23.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23.3 供应商不得在开标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前撤销响应文件。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E 磋商程序

24. 磋商小组组成及职责

24.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

24.2 磋商小组职责

24.2.1 准时参加磋商评审会议。

24.2.2 确定合格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24.2.3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做出评价。

24.2.4 要求供应商澄清其响应文件。

24.2.5 编写磋商评审报告。

25. 磋商活动将按以下七个步骤进行：

(1) 标前会议；

(2) 初步评审（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

(3) 澄清说明或补证；

(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5) 最终报价

(6) 详细评审（包括商务标评定、技术标评定）；

(7) 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25.2 磋商时，供应商应按照本次磋商按磋商文件中磋商邀请规定的时间地点进行磋商。

25.3 宣布响应文件开启顺序。

25.4 磋商原则在磋商会议上宣布。

25.5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5.6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互相串通磋商或者与采购人串通磋商，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25.7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好处，不得向其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及磋商有关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25.8 对磋商小组成员要求磋商纪律

25.8.1 磋商小组应当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标准和办法客观、公正的对响应文件提出评审意见。磋商文件设有规定的磋商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磋商依据。

25.8.2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给予的财务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采购人征询确定成交方意向。

25.8.3 不得接受任何单位或个人明示或暗示提出的倾向或排斥特定供应商的要求。

25.8.4 不得有其他不客观，不公正履行职务的行为。

26. 磋商过程

26.1 磋商的依据为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

26.2 磋商后磋商小组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要求的保证金是否提供，文件是否恰当的签署。

26.3 在对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监督人员或采购人将依据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供应商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如果确定供应商不能履行合同，其投标将被拒绝。

26.4 磋商小组将确定每一响应文件是否对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是指符合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磋商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27. 响应文件的澄清

27.1 为有助于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磋商小组将对供应商进行磋商，请供应商澄清其磋商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采购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磋商时供应商代表应作书面记录。并对重要内容作出书面答复。

27.2 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磋商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澄清文件须由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和/或加盖公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7.3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

28. 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办法

28.1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对响应文件中重要技术指标以及技术、经济和商务上要求的其它重要内容进行审核。

28.2 磋商小组和供应商磋商过程中作出的书面承诺是否符合磋商文件中对质量、技术、经济和服务的要求。

28.3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8.4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8.5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28.6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最终成交供应商。

29 评审标准

29.1 初步评审标准

29.1.1 资格评审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具备可验真伪的二维码）或银行出具的说明供应商商业信誉或结算情况等事项的证明文件（新成立未满一年的企业可提供自成立以来的银行出具的说明供应商商业信誉或结算情况等事项的证明文件）加盖公章的

		复印件或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依法缴纳的 2024 年 1 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的社会保险凭据、税务部门出具 2024 年 1 月至今中任意三个月的完税证明（公司成立不到三个月的从成立之日起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或提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记录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应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作出书面声明或承诺并加盖公章。
6	具有良好的信誉，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	以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查询的内容为准。
7	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供应商应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作出书面声明或承诺并加盖公章。
结论：是否通过（通过）通过√、不通过×		

注：磋商小组将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进入下一步符合性审查阶段，资格性审查中有一项未通过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不进入后期评审阶段。

29.1.2 符合性评审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响应文件是否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磋商保证金的缴纳主体与供应商不一致的，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磋商保证金的，或者所提供的担保有瑕疵的；

3	响应报价未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	响应文件中的合同履行期限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5	投标有效期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6	响应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7	无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结论：是否通过（通过）通过√、不通过×	

注：符合性审查通过的供应商，进入下一步详细评审阶段，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不进入后期评审阶段。

29.2 详细评审标准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打分方法：总分为 100 分，其中磋商报价部分 30 分、商务技术部分 70 分。将每位供应商的所有得分相加即为该供应商的总得分。详细评审内容标准如下：

详细评审内容标准

二、磋商报价部分、商务技术部分评审内容标准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说明	
1、投标报价（30 分）			
报价	30 分	价格得分的评分方法：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如此类推，算出所有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得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供应商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报价扣除___/___后参与评审。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内容

2、商务技术部分（70 分）			
1	业绩证明	8 分	近三年（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日止）完成的类似业绩，提供一项得 2 分，最多得 8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2	项目人员配置	2 分	拟派团队技术人员配备至少 2 名，基本分 1 分。每增加 1 名得 0.5 分，最多得 1 分。（提供上述人员劳动合同及证书，提供不全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3	技术参数符合程度	15 分	★代表最关键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表示一般指标项，满足或优于该指标得 2.5 分，共计 6 项，共计 15 分。
4	技术指标响应程度	5 分	#技术指标 1：-12℃/-14℃，出水温度 75℃时 COP（能效） ≥ 1.6 得 5 分，COP（能效） < 1.6 得 3 分。
		5 分	#技术指标 2：-20℃，出水温度 75℃时 COP（能效） ≥ 1.5 得 5 分，COP（能效） < 1.5 得 2 分。
		5 分	#技术指标 3：压缩机 采用变频压缩机的得 5 分； 采用定频压缩机的得 3 分。
		5 分	#技术指标 4：超低温空气源热泵采暖机组—机组噪声 机组噪声 $\leq 70\text{dB (A)}$ ，得 5 分； 机组噪声 $> 70\text{dB (A)}$ ，得 2 分。
		5 分	#技术指标 5：超低温空气源热泵采暖机组—冷媒 采用冷媒为：R32 或 R290 得 5 分； 采用冷媒为：R410A、R134a、R417A 或 R407C 得 3 分。
		5 分	#技术指标 6：超低温空气源热泵采暖机组—能效 能效=壹级，得 5 分； 能效=贰级，得 3 分。
		5 分	#技术指标 7：运行温度范围： 室外环境温度 $< -35^{\circ}\text{C}$ 时可正常运行，得 5 分； 室外环境温度 -25°C （含）至 -35°C （含）时可正常运行，得 3 分。
		2 分	#技术指标 8：供应商服务标准： 质保时间 ≥ 2 年，得 0.5 分；质保时间=3 年，得 1 分；质保时间=4 年，得 1.5 分；质保时间 ≥ 5 年，得 2 分。
5	售后服务方	4 分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括供应商或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响应时

	案及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		间、电话报修、扫码报修、现场服务支持能力、售后巡检等)以及客户建档、货物生产、出厂、运输等保障措施,对售后服务及品质保证内容的合理性、全面性、操作性进行评审: 售后服务及品质保证内容具体全面、两种报修方式、科学合理、操作性强,得4分; 售后服务及品质保证内容提供一种报修方式为较全面、较合理、操作性较好,得2分; 售后服务及品质保证内容基本全面、基本合理、具有一定的操作性,得1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6	安装调试验收方案	4分	安装调试验收方案包括:安装调试的组织形式、程序、注意事项;验收依据和相关的技术标准;验收环节和内容。 安装调试验收方案具体全面、科学合理、操作性强,得4分; 安装调试验收方案较为全面、较合理、操作性较好,得2分; 安装调试验收方案基本全面、基本合理、具有一定的操作性,得1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注:1、各评委应认真了解本磋商文件和项目有关情况后,做出须自己负责的评审。

2、在进行详细评审汇总时,分项项目评分进行算术平均,计算结果值在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后余位数四舍五入计。

3、供应商请认真阅读和理解上述内容,避免响应文件中有违背上述审查标准之一的情况发生而造成无效投标;评标中各评委若发生意见分歧,通过书面表决形式,以少数服从多数为原则决定。

4、在报价评审中,若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以明显低于市场或成本的价格投标,而供应商又未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力证据证明其报价合理的,磋商小组可以认定该投标以低于成本的价格投标。被认定为低于成本价格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F 授予合同

30. 合同授予标准

30.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综合评分最高的供应商。

30.2 最低报价不一定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30.3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招标。

31.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磋商的权力

31.1 为维护国家利益，买方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全部磋商的权力，并对所采取的行为不作任何解释。

32. 成交通知书

32.1 成交结果公告期满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但发出时间不超过磋商有效期，《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32.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2.3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

33. 签订合同

33.1 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不得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3.2 如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采购人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33.3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4. 履约保证金（如适用）

34.1 成交供应商应按合同规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5. 采购代理服务费

35.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G 磋商失败条件

36.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7.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8.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实际参与的供应商不足法定家数的；

39. 最终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40. 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法定家数的。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伊犁边境管理支队基层单位空气能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XJDZHW20240701

采购内容：采购空气能供暖设备 5 套（含配套附属）。

供货地点：胡松图哈尔逊边境派出所、加克斯台边境派出所、扎库齐牛录边境派出所、哈什牙尔边境派出所、孙扎齐牛录边境派出所。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供货、验收、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付款方式：分两期付款：第一期，合同签订后，供货单位开具合同价 30%的有效税务发票，支队支付第一期进度款；第二期：所有设备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完毕，开具正规有效的税务发票后，支队一次性付清剩余 70%合同价款。

质保期限：所提供产品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不少于 2 年，3 年内非人为因素造成损坏的免费更换损坏部件。货物标注或乙方承诺质保期超过 2 年的，以标注和承诺的质保期为准。质保期满后 1 年内非人为因素造成损坏的免费更换损坏部件。质保期内因设备质量问题出现故障且无法维修由供应商更换新机；质保期后，5 年内机器损坏的，按市场零售价的 10%（或以上）进行优惠后提供配件。（最终以成交供应商响应约定内容为准）。

本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本项目采暖工程、建筑与装饰工程、电气设备安装工程为不能确定详细规格及具体要求的采购需求内容，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符合下列情形的“（二）技术复杂或者性质特殊，不能确定详细规格或者具体要求”、《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十九条“采购需求客观、明确，且技术较复杂或者专业性较强的采购项目，如大型装备、咨询服务等，一般采用招标、谈判(磋商)方式采购，通过综合性评审选择性价比最优的产品，采用固定总价或者固定单价的定价方式。”规定本项目可以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

二、技术条款要求

（一）供货地点及内容：

序号	供货地点	数量	位置	总建筑面积（m ² ）
1	胡松图哈尔逊边境派出所	1 套	昭苏县胡松图喀尔逊蒙古族乡	3607

2	加克斯台边境派出所	1 套	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加尕斯台乡	3607
3	扎库齐牛录边境派出所	1 套	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扎库齐牛录乡	2806
4	哈什牙尔边境派出所	1 套	昭苏县	2806
5	孙扎齐牛录边境派出所	1 套	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	1000
未按本表要求投标的供应商，投标将被拒绝。				

(二) **基本指标要求:** ①指标按重要性分为“★”、“☆”。★代表实质性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代表优质优价指标。②“证明材料要求”项可填“是”和“否”。填“是”的，供应商须提供包含相关指标项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使用生产厂家官方网站截图或产品白皮书或第三方机构检验报告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内容与所填报指标不一致的，该指标按不满足处理。

1、胡松图哈尔逊边境派出所

①设备要求

序号	重要性	分项	指标要求	证明材料要求
1	★	超低温空气源热泵采暖机组	1. 冬季供暖室内设计温度 $\geq 20^{\circ}\text{C}$ 2. 系统出水温度 $\geq 75^{\circ}\text{C}$ （暖气片采暖）	是
2	★	热泵循环水泵	1. 流量：60-120m ³ /h 2. 扬程：25-30m 3. 功率 7.5-38KW (以各站点实际为准)	是
3	★	定压补水系统	1. 补水箱： $\geq 1\text{m}^3$ 2. 补水泵：流量 $\geq 1\text{m}^3/\text{h}$ ，扬程 $\geq 39\text{m}$	是
4	★	软水处理系统	1. 树脂软水机流量 $\geq 0.5\text{m}^3/\text{h}$	是
5	★	热镀锌管	1. 国标 2. 以各站点实际用量为准	否
6	★	阀门阀件	1. 种类：软连接、涡轮蝶阀、Y型过滤器、止回阀 2. 国标 3. 以各站点实际用量为准	否
7	★	自动控制电控柜	1. 自动控制电控柜元器件为国标材质	否

8	★	主机电缆线	1. 主机配电柜到主机之间的主机电缆线 2. 材质铝线缆，规格 YJLV3*50+2*25 3. 满足施工安装要求，满足供电要求 4. 以各站点实际用量为准	否
9	★	辅助材料	1. 种类：法兰、弯头、三通、表弯、温度表、压力表、防锈漆、焊条等 2. 国标 3. 以各站点实际用量为准	否

2、加克斯台边境派出所

①设备要求

序号	重要性	分项	指标要求	证明材料要求
1	★	超低温空气源热泵采暖机组	1. 冬季供暖室内设计温度 $\geq 20^{\circ}\text{C}$ 2. 系统出水温度 $\geq 75^{\circ}\text{C}$ （暖气片采暖）	是
2	★	热泵循环水泵	1. 流量：60-120m ³ /h 2. 扬程：25-30m 3. 功率 7.5-38KW (以各站点实际为准)	是
3	★	定压补水系统	1. 补水箱： $\geq 1\text{m}^3$ 2. 补水泵：流量 $\geq 1\text{m}^3/\text{h}$ ，扬程 $\geq 39\text{m}$	是
4	★	软水处理系统	1. 树脂软水机流量 $\geq 0.5\text{m}^3/\text{h}$	是
5	★	热镀锌管	1. 国标 2. 以各站点实际用量为准	否
6	★	阀门阀件	1. 种类：软连接、涡轮蝶阀、Y型过滤器、止回阀 2. 国标 3. 以各站点实际用量为准	否
7	★	自动控制电控柜	1. 自动控制电控柜元器件为国标材质	否
8	★	主机电缆线	1. 主机配电柜到主机之间的主机电缆线 2. 材质铝线缆，规格 YJLV3*50+2*25 3. 满足施工安装要求，满足供电要求 4. 以各站点实际用量为准	否
9	★	辅助材料	1. 种类：法兰、弯头、三通、表弯、温度表、压力表、防锈漆、焊条等 2. 国标 3. 以各站点实际用量为准	否

3、扎库齐牛录边境派出所

①设备要求

序号	重要性	分项	指标要求	证明材料要求
----	-----	----	------	--------

1	★	超低温空气源热泵采暖机组	1. 冬季供暖室内设计温度 $\geq 20^{\circ}\text{C}$ 2. 系统出水温度 $\geq 75^{\circ}\text{C}$ （暖气片采暖）	是
2	★	热泵循环水泵	1. 流量：60–120 m^3/h 2. 扬程：25–30m 3. 功率 7.5–38KW (以各站点实际为准)	是
3	★	定压补水系统	1. 补水箱： $\geq 1\text{m}^3$ 2. 补水泵：流量 $\geq 1\text{m}^3/\text{h}$ ，扬程 $\geq 39\text{m}$	是
4	★	软水处理系统	1. 树脂软水机流量 $\geq 0.5\text{m}^3/\text{h}$	是
5	★	热镀锌管	1. 国标 2. 以各站点实际用量为准	否
6	★	阀门阀件	1. 种类：软连接、涡轮蝶阀、Y型过滤器、止回阀 2. 国标 3. 以各站点实际用量为准	否
7	★	自动控制电控柜	1. 自动控制电控柜元器件为国标材质	否
8	★	主机电缆线	1. 主机配电柜到主机之间的主机电缆线 2. 材质铝线缆，规格 YJLV3*50+2*25 3. 满足施工安装要求，满足供电要求 4. 以各站点实际用量为准	否
9	★	辅助材料	1. 种类：法兰、弯头、三通、表弯、温度表、压力表、防锈漆、焊条等 2. 国标 3. 以各站点实际用量为准	否

4、喀什牙尔边境派出所

①设备要求

序号	重要性	分项	指标要求	证明材料要求
1	★	超低温空气源热泵采暖机组	1. 冬季供暖室内设计温度 $\geq 20^{\circ}\text{C}$ 2. 系统出水温度 $\geq 75^{\circ}\text{C}$ （暖气片采暖）	是
2	★	热泵循环水泵	1. 流量：60–120 m^3/h 2. 扬程：25–30m 3. 功率 7.5–38KW (以各站点实际为准)	是
3	★	定压补水系统	1. 补水箱： $\geq 1\text{m}^3$ 2. 补水泵：流量 $\geq 1\text{m}^3/\text{h}$ ，扬程 $\geq 39\text{m}$	是
4	★	软水处理系统	1. 树脂软水机流量 $\geq 0.5\text{m}^3/\text{h}$	是

5	★	热镀锌管	1. 国标 2. 以各站点实际用量为准	否
6	★	阀门阀件	1. 种类：软连接、涡轮蝶阀、Y型过滤器、止回阀 2. 国标 3. 以各站点实际用量为准	否
7	★	自动控制电控柜	1. 自动控制电控柜元器件为国标材质	否
8	★	主机电缆线	1. 主机配电柜到主机之间的主机电缆线 2. 材质铝线缆，规格 YJLV3*50+2*25 3. 满足施工安装要求，满足供电要求 4. 以各站点实际用量为准	否
9	★	辅助材料	1. 种类：法兰、弯头、三通、表弯、温度表、压力表、防锈漆、焊条等 2. 国标 3. 以各站点实际用量为准	否

②采暖工程

序号	重要性	分项	指标要求	单位	数量	证明材料要求
室外采暖						
1	☆	直埋式预制保温管	1. 埋设深度:室外 2. 介质:热水 3. 管道材质、规格:聚氨酯保温焊接钢管 DN80 4. 连接形式:焊接, 含所有管件及接头保温等 5. 警示带形式:通铺带金属丝的警示带	m	54	否
2	☆	焊接法兰阀门	1. 类型:截止阀 2. 材质:碳钢 3. 规格、压力等级:DN80 4. 连接形式:法兰连接、含法兰片、螺栓等	个	2	否

③建筑与装饰工程

序号	重要性	分项	指标要求	单位	数量	证明材料要求
室外管网						
1	☆	挖沟槽土方	1. 挖土深度:2m 内 3. 弃土运距:由供应商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自行考虑	m3	44.19	否
2	☆	回填方	1. 密实度要求:夯填 2. 填方材料品种:素土 3. 填方来源、运距:由供应商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自行考虑	m3	32.3	否

3	☆	回填方	1. 密实度要求: 夯填 2. 填方材料品种: 粗砂 3. 填方来源、运距: 由供应商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自行考虑	m ³	11.89	否
4	☆	阀门井	1. 井截面、深度: 2000mm*2200mm*1800mm 阀门井 2. 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 MU10 烧结普通砖, M10 水泥砂浆砌筑 3. 底板厚度: 300mm 厚 C20 混凝土 4. 井盖安装: ϕ 700 球墨铸铁井盖-轻型 5. 混凝土强度等级: 盖板为钢筋混凝土强度 C30 6. 钢筋: 具体详图集 04N401-1-25、2-16、包含措施项目 7. 防潮层材料种类: 井外壁使用水泥砂浆抹灰 20mm 厚, 刷一道冷底子油二道热沥青	座	1	否

5、孙扎齐牛录边境派出所

①设备要求

序号	重要性	分项	指标要求	证明材料要求
1	★	超低温空气源热泵采暖机组	1. 冬季供暖室内设计温度 $\geq 20^{\circ}\text{C}$ 2. 系统出水温度 $\geq 75^{\circ}\text{C}$ (暖气片采暖)	是
2	★	热泵循环水泵	1. 流量: 20-40m ³ /h 2. 扬程: 25-30m 3. 功率 3-5KW (以各站点实际为准)	是
3	★	定压补水系统	1. 补水箱: $\geq 1\text{m}^3$ 2. 补水泵: 流量 $\geq 1\text{m}^3/\text{h}$, 扬程 $\geq 39\text{m}$	是
4	★	软水处理系统	1. 树脂软水机流量 $\geq 0.5\text{m}^3/\text{h}$	是
5	★	热镀锌管	1. 国标 2. 以各站点实际用量为准	否
6	★	阀门阀件	1. 种类: 软连接、涡轮蝶阀、Y 型过滤器、止回阀 2. 国标 3. 以各站点实际用量为准	否
7	★	自动控制电控柜	1. 自动控制电控柜元器件为国标材质	否
8	★	主机电缆线	1. 主机配电柜到主机之间的主机电缆线 2. 材质铝线缆, 规格 YJLV3*50+2*25 3. 满足施工安装要求, 满足供电要求 4. 以各站点实际用量为准	否

9	★	辅助材料	1. 种类: 法兰、弯头、三通、表弯、温度表、压力表、防锈漆、焊条等 2. 国标 3. 以各站点实际用量为准	否
---	---	------	--	---

②电气设备安装工程

序号	重要性	分项	指标要求	单位	数量	证明材料要求
电缆						
1	☆	电力电缆	1. 名称: 电力电缆 2. 型号、规格: YJV22-4*70 3. 材质: 铜芯 4. 敷设方式、部位: 直接埋地敷设 5. 电压等级: 1KV	m	36	否
2	☆	电力电缆头	1. 名称: 电力电缆头-干包式 2. 规格: 70mm ² 以下 3. 安装部位: 户外热缩式三相一体 4. 电压等级 (kV): 1KV 以下	个	4	否

③建筑与装饰工程

序号	重要性	分项	指标要求	单位	数量	证明材料要求
土方工程						
1	☆	挖沟槽土方	1. 挖土深度: 2m 内 3. 弃土运距: 由供应商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自行考虑	m ³	12.96	否
2	☆	回填方	1. 密实度要求: 夯填 2. 填方材料品种: 素土 3. 填方来源、运距: 由供应商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	m ³	12.96	否

(三) 核心指标要求: ①指标按重要性分为“★”、“#”。★代表实质性指标, 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代表重要指标。②“证明材料要求”项可填“是”和“否”。填“是”的, 供应商须提供包含相关指标项的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可以使用生产厂家官方网站截图或产品白皮书或第三方机构检验报告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内容与所填报指标不一致的, 该指标按不满足处理。

1、超低温空气源热泵采暖机组

序号	重要性	分项	指标要求	证明材料要求
1	★	出水温度	出水温度 $\geq 75^{\circ}\text{C}$	是

2	#	-12℃/-14℃	COP（能效）≥1.6	是
3	#	-20℃	COP（能效）≥1.5	是
4	#	压缩机	采用定频或变频压缩机	是
5	★	膨胀阀	节流部件采用膨胀阀	是
6	#	机组噪声	<80dB（A）	是
7	#	冷媒	采用环保冷媒	是
8	#	能效	能效为壹级或贰级（可在中国能效网上查询）	是
9	★	无电辅热启动	在空气干球温度-30℃的环境下，机组能无电辅热启动	是
10	#	运行范围	室外环境温度≤-25℃时可正常运行	是

（四）服务要求：①重要性分为“#”和“△”。#代表重要指标，△则表示一般指标项。②

“证明材料要求”项填“是”的，供应商须按“服务要求标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序号	内容	重要性	服务要求标准	证明材料要求
1.	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	提供质保不少于2年的售后服务承诺，提供免费上门售后服务，非人为损坏，提供换新服务，质保期后提供长期有偿优惠维修。	是
2.	服务标准	#	提供不少于2年免费售后质保服务，建立7*24小时的服务热线，提供现场服务、远程指导、备品备件等服务。 （1）免费质保期期限：所提供产品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不少于2年，3年内非人为因素造成损坏的免费更换损坏部件。货物标注或乙方承诺质保期超过2年的，以标注和承诺的质保期为准。质保期满后1年内非人为因素造成损坏的免费更换损坏部件。质保期内因设备质量问题出现故障且无法维修由供应商更换新机；质保期后，5年内机器损坏的，按市场零售价的10%（或以上）进行优惠后提供配件。（2）提供标准电话技术支持（7×24小时）。免费质保期内维修人员接到维修通知后60分钟内响应，12小时内到达现场，除特殊情况外，故障排除时间不超6小时。	是

（五）实施方案：①△表示一般指标项。 ②“证明材料要求”项填“是”的，供应商须按“实施标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序号	内容	重要性	实施标准	证明材料要求
1	项目实施过程控制	△	要求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和本项目的实际情况，结合项目建设的实际需求，由供应商组织本项目实施组织架构相关人员，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个环节进行控制和管理，包括项目进度安排、管理机构组建、组织计划等方面的内容。	是
2	项目实施过程文档管理	△	针对本项目实施前，应根据项目的实施内容提交项目所含各类文档的名称清单，正式实施后，按照项目的实施进度和阶段提交具体的文档。文档至少包括：项目规划方案、项目实施方案、验收文档、产品技术资料等。	是
3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	针对本项目实施前，根据项目的建设内容和工期要求，建立详细的进度安排并提交具体的文档。	是
4	项目安装过程安排	△	经用户认可并提交相关设备说明文档、安装调试步骤文档、使用手册和故障定位/排除指南手册后完成项目安装过程。针对本项目提供产品交付和使用培训，次数不少于2次。	是
5	项目验收安排	△	1. 履约验收主体 采购人：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服务对象：支队营建专班、基层使用单位（胡松图哈尔逊边境派出所、加克斯台边境派出所、扎库齐牛录边境派出所、喀什牙尔边境派出所、孙扎齐牛录边境派出所）。 2.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完成送货、安装、调试后报请支队开展验收，支队于7日内开展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 4. 履约验收程序： 一般程序。 5. 履约验收内容： 技术履约内容见空气能参数明细表；商务履约内容供应商是否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方式将货物运送至指定地点，是否及时开展安装调试及使用情况等。 6. 履约验收验收标准： 货物数量、型号、外观合同约定货物完全相符，安装及使用情况经支队、使用单位验收通过。	否

第四部分 项目合同书范本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伊犁边境管理支队基层单位空气能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乙方：_____

签订时间：2024 年 月 日

使 用 说 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伊犁边境管理支队（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伊犁边境管理支队基层单位空气能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XJDZHW20240701

（2）采购计划编号：[2024]17970 号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采购空气能供暖设备 5 套（含配套附属）；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否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 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注: 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 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_____/_____

☒分期付款: 分两期付款: 第一期, 合同签订后, 供货单位开具合同价 30% 的有效税务发票, 支队支付第一期进度款; 第二期: 所有设备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完毕, 开具正规有效的税务发票后, 支队一次性付清剩余 70% 合同价款。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合同签订后, 供货单位开具合同价 30% 的有效税务发票, 支队支付第一期进度款。

☐成本补偿: _____/_____

☐绩效激励: _____/_____

3. 合同履行

(1)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供货、验收、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2) 履约地点: 胡松图哈尔逊边境派出所、加克斯台边境派出所、扎库齐牛录边境派出所、喀什牙尔边境派出所、孙扎齐牛录边境派出所。

(3) 履约担保: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合同价款的5%;

履约担保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缴纳履约担保, 至甲方完成履约验收为止。

(4) 分期履行要求: _____/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_____/_____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是, 抽查比例: 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是, (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完成送货、安装、调试后报请支队开展验收，支队于 7 日内开展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 ☒ 一次性验收

☐ 分期/分项验收： _____/_____

(4) 履约验收程序： 一般程序。

(5) 履约验收的内容： 技术履约内容见变压器参数明细表；商务履约内容供应商是否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方式将货物运送至指定地点，是否及时开展安装调试及使用情况等。

(6) 履约验收标准： 物数量、型号、外观合同约定货物完全相符，安装及使用情况经支队、使用单位验收通过。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 ☐ 是 ☒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_____/_____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 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执 叁 份，乙方执 壹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合同订立地点： 伊宁市斯大林街五巷 5 号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伊犁边境管理支队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文警官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0999-8069272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伊宁市斯大林街五巷 5 号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835000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

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

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

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6）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无，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第二节 第 1.2（7）项	其他术语解释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未在 30 日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3.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4.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同时履行。一方在对方履行之前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一方在对方履行债务不符合约定时，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为确保货物品质，乙方承运车辆必须符合运输要求，车厢应保持干净、卫生、平整，如遇极端天气需有防雨篷布、无污染，否则甲方有权拒收；乙方承运车辆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必须服从甲方管理。
	指定现场	胡松图哈尔滨逊边境派出所、加克斯台边境派出所、扎库齐牛录边境派出所、哈什牙尔边境派出所、孙扎齐牛录边境派出所。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汽车运输，货物到达后，甲、乙双方均需在场并确定包装的完好性，检查货物品类、数量、质量，核对无误后当场交付，双方共同签字完成初验。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乙方在报价中包含全部货物保险费。
第二节 第 8.2（1）项	质量保证期	货物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不少于2年，货物标注或乙方承诺质保期超过2年的，以标注和承诺的质保期为准。质保期内产品出现影响主要功能的质量问题或无法维修的故障由乙方负责更换新机；3年内非人为因素造成损坏的免费更换损坏部件；质保期后，5年内机器损坏的，按市场零售价的10%（或以上）进行优惠后提供配件。（最终以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约定内容为准）。
第二节 第 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响应时间最长不超过 2 小时。

第二节 第11.1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第二节 第12.2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分两期付款：第一期，合同签订后，供货单位开具合同价30%的有效税务发票，支队支付第一期进度款；第二期：所有设备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完毕，开具正规有效的税务发票后，支队一次性付清剩余70%合同价款。
第二节 第13.2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二节 第13.3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行期限内不予退还，终验完成后进行一次性无息退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在退付过程中扣除应扣除部分后退付剩余履约保证金，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第二节 第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2个采暖期。
第二节 第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可回收货物由乙方派人捆扎、装运，费用及工资由乙方承担。
第二节 第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
第二节 第15.1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
第二节 第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认为其理由不正当的，则必须按时交付货物。未按时交货的，延迟一天扣除1000元，扣除上限额为合同价价款的30%。
第二节 第15.3款	逾期付款利息	/
第二节 第15.4款	其他违约责任	乙方所供货物，未通过甲方及使用部门验收合格，甲方要求其整改，乙方拒不整改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另行委托其他单位供货，并保留追究乙方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利。
第二节 第19.2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u>2</u> 种方式解决： （1）向伊宁市劳动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伊宁市； （2）向伊宁市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23.1款	其他专用条款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注：为了便于查找，标注目录及页码
(以下内容需按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格式 1：磋商响应文件封面

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供应商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授权委托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2：评标索引表

【此部分内容建议按照评审方法中的评审标准的顺序一一罗列】

条款号	内容	对应页码	备注或者说明
1	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2	报价一览表		
3	分项报价明细表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	供应商承诺函		
7	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8	商务、技术文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中须提供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应当在此处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写明详细参数对应的页码）。
9	技术条款偏离表		
10	商务条款偏离表		
11	磋商保证金证明格式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13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格式 3：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致：采购人

我们收到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竞争性磋商文件，经研究，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正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2. 磋商有效期自提交响应文件之日起_____天内有效。如果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我方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或成交后不签约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3.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接受贵方制定的评标办法。

4.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4：报价一览表

首次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伊犁边境管理支队基层单位空气能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首次磋商报价 (元)	小 写：_____	其中	胡松图哈尔逊边境派出所：
			加克斯台边境派出所：
			扎库齐牛录边境派出所：
			喀什牙尔边境派出所：
			孙扎齐牛录边境派出所：
	大 写：_____	其中	胡松图哈尔逊边境派出所：
			加克斯台边境派出所：
			扎库齐牛录边境派出所：
			喀什牙尔边境派出所：
			孙扎齐牛录边境派出所：
合同履约期限：	_____		
其他			

注：1. 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可按所投包增加行）。

2. “首次磋商报价”为总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必须的全部工作所有费用的总和。

3. “合同履约期限”是指交付合格货物的具体时间。

4. 供应商需填写首次磋商报价（总价）后，按照大小写要求填写各派出所分项报价。

供应商磋商报价及分项报价均不得超过最高限价，超过最高限价视为无效投标。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5：分项报价明细表

分项报价明细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原产地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货物名称						
2	备品备件						
3	专用工具						
4	安装、调试、 检验						
5	培训						
6	技术服务						
7	安装（改装）						
...							
	总价						

注：1. 此表需详列投标的每种设备、材料。

2.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 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3.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6：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项目名称： 伊犁边境管理支队基层单位空气能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须与投标申请人的“营业执照”上的内容一致。

格式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人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_____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被授权人签名处必须由本人签字，不得以私章替代。

格式 8：供应商承诺函

供应商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竞标人，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已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磋商活动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的任何材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六、如本项目评审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成交后将要提供的成交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导致未能成交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9：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委托代理人				电子邮箱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固定电话					
营业执照	注册号码		注册地址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营业范围（主营）				
	营业范围（兼营）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帐号					
税务登记机关					
资质能力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供应商近年项目业绩					
项目业绩名称	项目地点、起止时间	合同内容、金额		甲方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1、后附项目业绩证明材料（合同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章。
2.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的复印件。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说明：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具备可验真伪的二维码）或银行出具的说明供应商商业信誉或结算情况等事项的证明文件（新成立未满一年的企业可提供自成立以来的银行出具的说明供应商商业信誉或结算情况等事项的证明文件）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或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说明：1. 供应商应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加盖单位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说明：提供依法缴纳的 2024 年 1 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的社会保险凭据、税务部门出具 2024 年 1 月至今中任意三个月的完税证明（公司成立不到三个月的从成立之日起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或提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记录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说明：1. 供应商应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作出书面声明或承诺并加盖公章。
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加盖单位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六）具有良好的信誉，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

注：1. 以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七）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

说明：1.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八）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说明：1. 供应商应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作出书面声明或承诺并加盖公章。

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加盖单位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格式 10：商务、技术文件

商务、技术部分

1.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商务、技术部分评审标准要求，提供完整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2. 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中须提供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应当在此处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写明详细参数对应的页码）。

格式 11：技术条款偏离表

技术条款偏离表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格条目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规格	响应规格	偏离	说明

注：供应商应当逐条对照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条款存在的偏离做出说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12：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格条目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注：供应商应当逐条对照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的服务方案、实施方案存在的偏离做出说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13：磋商保证金证明格式

磋商保证金证明

致：采购人

我方为（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为： ）递交保证金人民币 （大写：人民币 元）已于 年 月 日以基本户转账方式汇入指定账户。

附件：保证金交款证明（加盖公章）、保证金收据或保函复印件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汇入至我方账户（同递交保证金账户）。若因提供内容不全、错误等原因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户 名：

开户银行：

开户帐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14：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格式 15：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供应商在参加本项目竞争性磋商中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认为需要说明的事项，但不做为评标依据。如没有说明事项，此项可忽略。（格式可自定）

最终磋商报价表（本表不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供应商可提前准备好，待系统要求提交第二轮/或最终报价时使用。）

最终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伊犁边境管理支队基层单位空气能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最终磋商报价 (元)	小 写：_____	其中	胡松图哈尔逊边境派出所：
			加克斯台边境派出所：
			扎库齐牛录边境派出所：
			喀什牙尔边境派出所：
			孙扎齐牛录边境派出所：
	大 写：_____	其中	胡松图哈尔逊边境派出所：
			加克斯台边境派出所：
			扎库齐牛录边境派出所：
			喀什牙尔边境派出所：
			孙扎齐牛录边境派出所：
合同履约期限：	_____		
其他			

注：1. 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可按所投包增加行）。

2. “最终磋商报价”为总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必须的全部工作所有费用的总和。

3. “合同履约期限”是指交付合格货物的具体时间。

4. 供应商需填写最终磋商报价（总价）后，按照大小写要求填写各派出所分项报价。

供应商磋商报价及分项报价均不得超过最高限价，超过最高限价视为无效投标。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